附件2-2

岳阳县2020年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

评价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□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☑

项目名称： 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专项

项目单位： 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主管部门： 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评价方式：部门（单位）绩效自评

评价机构：部门（单位）评价组

报告日期：2021年8月27日

岳阳县财政局（制）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项 目 基 本 概 况** |
| 项目负责人 | 陈晓军 | 联系电话 | 0730-7667301 |
| 项目地址 | 荣家湾镇长丰路8号 | 邮 编 | 414100 |
| 项目起止时间 | 2020年1月起至2020年12月止 |
| 计划安排资金（万元） | 300 | 实际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300 | 实际支出（万元） | 637.14 | 结余（万元） |  |
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 其中：中央财政 |  |
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 省财政 |  |
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 市财政 |  |
| 县财政 | 300 | 县财政 | 300 | 县财政 | 637.14 | 县财政 |  |
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 其它 |  |
| **二、项目支出明细情况** |
| 支出内容 | 实际支出数 | 会计凭证号 | 备注 |
| 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专项 | 637.14万元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支出合计 | 637.14万元 |  |  |
| **三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** |
| 项目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| 预 期 目 标 | 实际完成 |
| 通过以点带面、示范引领，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，推动我县食品安全整体形势持续稳定向好，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明显提升。 | 所有预期目标全部顺利完成 |
| 项目绩效定量目标（指标）及完成情况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指标内容 | 指标（目标）值 | 实际完成值 |
| 项目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食品抽检 | 2233批次 | 2247批次 |
| 质量指标 | 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 | 验收合格 | 完成 |
| 时效指标 | 任务完成时间 | 年底前 | 完成 |
| 成本指标 | 任务完成成本 | 300万元 | 637.14万元 |
| 项目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确保全县食品安全，推动县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。 | 100% | 完成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| 100% | 完成 |
| 生态效益指标 | 食品安全市场巡查监管率 | 100% | 完成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社会公众满意度 | ≥95% | 完成 |
|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| 98 |
| 评价等次 | 优秀 |
| **四、评价人员** |
| 姓名 | 职称/职务 | 单 位 | 签字 |
| 冯小兰 | 副局长 | 党组 |  |
| 李西兵 | 副局长 | 党组 |  |
| 李育军 | 副局长 | 党组 |  |
| 李小叶 | 主任 | 办公室 |  |
| 周林霞 | 股长 | 财务股 |  |
| 许元爱 | 股长 | 人事股 |  |
| 赵光新 | 主任 | 机关纪委 |  |
| 蒋湘君 | 会计 | 财务股 |  |
| 评价组组长（签字）：   年 月 日 |
| 项目单位意见：  项目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：   主管部门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
填报人（签名）： 蒋湘君 联系电话：0730-7667328

|  |
| --- |
| **五、评价报告综述（文字部分）**（一）项目基本概况项目单位基本情况：按照职能调整及新组建的单位职能职责要求，我局承担着全县市场综合监管、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、市场监管综合执法、市场秩序监管、产品质量安全监管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、药械化安全监管、食品安全监管、计量监管、标准实施监管、检验检测、认证认可、知识产权保护、消费维权等重要职能职责。我局下设26个内设机构、6个二级机构、 18个派出机构。项目绩效目标：通过以点带面、示范引领，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，推动我县食品安全整体形势持续稳定向好，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明显提升。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2020年度，财政共计下拨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专项资金300万元。2020年度，我局共计支付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专项资金637.14万元。在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上，我们一直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开支。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按照财经制度的有关要求，做到专款专用，专人保管，单位分管领导对资金的使用进行全程监督，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。资金使用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相关发票由财务室审核后，再由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报账后方可结算。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筑牢基层基础，夯实“四有两责”：强化食品安全责任；健全监管体制机制；大力提升基层执法能力。深化全程治理，提升监管效能；加大源头治理力度；加大食品生产经营环节治理力度；加大稽查执法力度。聚焦问题隐患，创新监管举措：加大抽检检测力度；构建全程追溯体系；强化风险管控；开展“双安双创”活动。坚持多元参与，构建共治格局：加大社会参与力度；加大宣传力度；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加强综合协调，助推产业发展：强化考核问责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；优化产业发展环境。（四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2020年我局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为98分，评价等次为优秀。（五）项目主要绩效情况分析2020年度，我局坚决履行职能职责，食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专项绩效成绩突出，主要绩效如下：示范创建有序推进。我股室承担创建指挥部的日常工作，积极践行“四个最严”，统筹推进全县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，扎实开展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创建工作，强化监管、健全机制、狠抓落实、补齐短板，下发了文件，筹办召开7次会议，目前全县的创建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食品抽检落实有力。为确保人民群众健康安全，我股室坚持问题导向，聚焦群众关切，突出农兽药残留、重金属、生物毒素等重点指标，重点抽取风险程度高、合格率较低及消费量较大、近年来监管工作中发现问题较多的食品品种，提高问题发现率。同时，深入15个乡镇市场进行采样，重点对蔬菜水果农药残留、有机磷及氨基甲酸酯类等项目进行检测。通过农批市场自检与快检抽查相结合，双管齐下形成二次监督，对农产品质量进行全面把关。目前共抽样检测各类食品947批次，食品不合格27批次，合格率98.2%；食用农产品1300批次，不合格率10批次，合格率99.2%，不合格产品均已下架销毁，防止其流入市场和餐桌。明厨亮灶凸显成效。启动餐饮业“明厨亮灶”“互联网+”升级提质，升级后的明厨亮灶通过“互联网+”监管模式，建立企业资质查询、食品原料安全信息跟踪和追溯、监管部门检查记录于一体的远程可视系统。实现通过二维码扫码、视频数据导入、监管数据并联使监管同步追踪，信息不延迟、不漏报，操作电子化、信息化，监管便捷化、简单化。预计年底前基本实现全县中小学和幼儿园全覆盖，大中型餐饮覆盖率达50%以上。（六）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问题和建议1、主要经验及做法抓宣传引导，促安全意识。做好宣传工作，下发了《岳阳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宣传方案》（岳县食安办〔2020〕5号）、《关于转发省食安办《关于做好野生蘑菇中毒防控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》（岳县食安办〔2020〕2号）等文件，拍摄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宣传片1部，在进城各大路口设置大型宣传广告牌60余个，联合宣传部在主要交通干道、花坛等地设置宣传标语、宣传栏200余个，编写并发放《岳阳县食品安全系列知识读本》、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倡议书等宣传资料2余万份。利用重要节点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宣传进机关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企业的“五进”主题宣传活动，印发了《关于做好野生蘑菇中毒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，在县域主流媒体刊发相关知识、播放公益视频、播放电视飞字等，设立警示牌60余块，张贴野生毒蘑菇宣传画200余张，悬挂标语100余条，电子警示标语200余条；开展其他各类集中宣传200余次，发放食品类资料1余万份，在电视、报纸等传统媒体及网站、短信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发布各类宣传300余篇，编制食品安全宣传短信200余万条。同时，通过线上、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对全县600余名食品安全管理人员、食品从业人员等进行培训，培训人员参加食品安全培训不少于40学时，参加线下培训的由专家或教授授课，有力强化了食品从业人员和执法者的法律意识、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。抓百日行动，促监管常态。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食品安全大排查大整治百日行动，各责任股室队所牢固树立大局意识，突出“四类重点”，以投诉举报较多企业、被查处的问题多发企业、影响面广的大宗商品、风险较高环节、群众关注重点领域为重点，依法依规对辖区食品生产经营主体结合日常检查、飞行检查、体系检查，对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清查和整顿；专门成立食品安全督查小组，分组分队分片区，对下设18个基层市场所，11个相关责任股室开展专项督查工作，发现问题，及时整改。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提交自查报告698份，自查发现问题72个，整改问题70个。检查食品生产经营主体2918家次，其中，食品生产主体262家次，食品经营主体2420户，特殊食品及食盐经营主体236家次；重点企业体检式帮扶3家。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302个，现场检查共发现问题215个，下达责令整改书196份。共立案查处55件，约谈5家食品生产经营企业，查处了罗德模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等一系列大案。抓示范准备，促验收成功。一是做好迎检验收的资料收集和整合，在收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，进一步完善创建资料，查漏补缺。二是做好创建自查自评工作和社会公示，对照《湖南省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市区评价细则（2019版）》，逐条对创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自评，并得出自评结果，总结工作亮点及不足。自评合格后，在政府官网、主要媒体、官方公众号等平台向社会公示。三是根据创建工作完成情况，制作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汇报PPT，拍摄食品安全创建宣传片，制作岳阳县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县“工作大事件”宣传册，展现岳阳县创建工作的重点和亮点。四是做好民调宣传工作，统计了解当前各单位民调宣传情况，要求各成员单位、各乡镇进一步做好宣传工作。五是做好创建省级食品安全食品示范县评价验收现场查验迎检工作，对拟设定示范创建评价验收现场查验点，进行逐一安排，高度重视、落实责任，确保迎检验收顺利通过。抓考核督导，促食安成效。为确保考核工作的有效落实，年初制定并下发了《2020年岳阳县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方案》（岳县食安委〔2020〕2号），7月份对食安委成员单位以及各乡镇进行了半年工作督查，目前正开展年终考核。2、存在的问题食品安全意识不足。生产经营和消费安全意识不强。食品生产经营者责任意识有所欠缺，部分食品生产经营业主和从业人员，尤其是小作坊、小餐饮、小食品店和流动摊，法律意识淡薄，主体责任落实不够，安全措施投入不足，环境卫生脏乱差，易引发食品安全事故。消费者防范意识还需提升，广大消费者在监督食品安全和自我保护防范方面认识不够，意识不强。一些消费者面对食品安全问题时，往往缺乏主动和依法维权意识。人员素质参差不齐。食品线队伍呈现年龄严重老化，知识结构不优，整体业务水平偏低，存在“青黄不接”现象。同时，在岗公务员大多数是老工商合并人员，无论是政治素质，还是业务素质，文化素质，还有相当一部分人存在着不适应，难适应，一些人不会办案，不会电脑操作，不会公文写作，不会市场监管，特别是食品安全感到压力大。3、下一步工作计划进一步加强食品整治。要加强统筹调度、沟通联络和信息通报，充分履职履责。要通力合作、协同作战，组织对全县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排查整治，结合食品安全放心工程“十二大攻坚行动”，做好“护苗”、“护老”、“网剑”、“三小”、“双安双创”、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、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、食品生产和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提升工作。同时，组织开展专项督促检查，对工作不力、失职渎职、弄虚作假的行为进行严肃问责。进一步加强抽检工作。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按照下一年年初的抽检计划制定了各自的具体工作实施方案，及时部署抽检工作，均衡安排抽检任务，并根据分配批次和检测品种、项目认真编报了抽检计划，做好国抽系统的食品抽检公示及录入。进一步强化宣传引导。充分发挥舆论导向作用，充分发挥报纸、广播、电视、微信、微博等媒体作用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宣传创建工作举措、进展及成效，积极听取吸纳群众意见，深入开展食品安全知识普及和政策法规宣传活动，建立健全舆情监测处置体系，对食品安全舆情事件第一时间发声，通过扎实工作和强力宣传双管齐下，让食品安全和创建深入人心，增加人民群众的参与感、获得感，真正提高群众的知晓率、支持率和满意度，切实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。 |